

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

發文字號：智院駿人字第 1130006011 號

主旨：公告本院 113 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選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 113 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甄選簡章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及儲備順序，依序如下：

應試編號	姓名	備註
01	蔡○如	本院書記官、執達員、錄事、庭務員職缺有進用職務代理人需求時，依序通知進用。
02	張○嫻	
12	陳○鳴	
13	張○宇	
14	呂○慧	本院錄事、庭務員職缺有進用職務代理人需求時，始依序通知進用。
03	楊○捷	
06	吳○倫	
09	鍾○宏	
07	陳○瑞	
10	宋○禮	

二、自公告日起列入候用名冊，遇缺符合需求時僱用，於下次同類型甄選錄取名單公告日前未獲僱用者，喪失候用資格。

院長 陳駿堃